

2025 年度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

2025 年 2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
-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
-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八、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十、项目支出表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25 年度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成立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是由原长春市社会捐助接收工作站更名而来。主要工作职责是：负责为全市慈善事业发展提供服务保障。隶属于市民政局，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工作职责：以政府确定的“为全市慈善事业发展提供服务保障”为基础，拓展为“凝聚在长慈善组织，开展慈善专业培训，组织大型公益活动，引导设立慈善项目，进行慈善文化交流和理论研究，孵化慈善公益组织。”

二、机构设置

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内设财务部、业务部、综合办公室。

财务部主要负责按照资金审批程序办理各项财务收支业务，准确使用会计科目，认真记账；

业务部主要职责是负责慈善宣传策划和联络工作，加强与在长各新闻媒体的沟通和交流，加强慈善宣传，营造慈善氛围；

综合办公室主要职责是负责综合部职责范围内的日常工作、行政管理工作、各种会议的布置准备工作，负责各类办公用品、劳保用品、卫生用具的使用分配和管理工作。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隶属市民政局，为二级预算单位。

（二）预算单位人员构成情况

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全额拨款编制人员 10 人，管理岗位 6 人，专技岗位 4 人，领导职数 1 正 1 副。目前在岗 9 人，包括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党务干事 1 名（7 级）、人事劳资干事 1 名、业务干事 1 名，专业技术人员 4 名。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单位：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本年预算	编制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本年预算	编制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178.10	158.10	20.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51	640.51	2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8.10	158.10	2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4.82	4.8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12.77	12.7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三、单位资金收入	500.00	488.00	12.00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500.00	488.00	12.00				
本年收入合计	678.10	646.10	32.00	本年支出合计	678.10	658.10	20.00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78.10	646.10	32.00	支出总计	678.10	658.10	20.00

二、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单位：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编制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
合计	678.10	646.10	158.10								488.00	32.00	20.00				12.00
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678.10	646.10	158.10								488.00	32.00	20.00				12.00

三、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单位：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元：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合计	678.10	658.10	140.10	18.00	500.00	20.00	0.00	2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51	640.51	122.51	18.00	500.00	20.00	0.00	2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2	15.02	15.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2	15.02	15.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645.49	625.49	107.49	18.00	500.00	20.00	0.00	2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625.49	625.49	107.49	18.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20.00	0.00	0.00	0.00	0.00	20.00	0.00	2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2	4.82	4.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2	4.82	4.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2	4.82	4.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7	12.77	12.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7	12.77	12.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77	12.77	12.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本年预算	编制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本年预算	编制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本年收入	178.10	158.10	20.00	一、本年支出	178.10	158.10	20.00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8.10	158.10	20.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51	140.51	20.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卫生健康支出	4.82	4.82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12.77	12.77	
5	二、上年结转							
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支出			
9	收 入 总 计	178.10	158.10	20.00	支 出 总 计	178.10	158.10	20.0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元：万元				
科目编 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8.10	158.10	140.10	128.98	11.12	18.00	20.00	0.00	0.00	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51	140.51	122.51	111.39	11.12	18.00	20.00	0.00	0.00	0.00	2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2	15.02	15.02	15.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2	15.02	15.02	15.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25.49	125.49	107.49	96.37	11.12	18.00	20.00	0.00	0.00	0.00	2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25.49	125.49	107.49	96.37	11.12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2	4.82	4.82	4.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2	4.82	4.82	4.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2	4.82	4.82	4.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7	12.77	12.77	12.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7	12.77	12.77	12.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8.98	128.98	128.98	0.00	0.00	0.0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2.45	42.45	42.45	0.00	0.00	0.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1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30103	奖金	25.04	25.04	25.04	0.00	0.00	0.00	0.00

十、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单位：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				5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
	民政综合事务管理			18.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慈善事业费（含业务事业费）	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5 年基本社会福利与救助保障管理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
		2025 年长春市社会组织公益服务中心（长春市社会组织孵化基地）自筹资金项目	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00	0.00	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024 年省养老服务补助资金			20.00	0.00	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长春市社会组织服务中心敬老餐厅	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20.00	0.00	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慈善事业费（含业务事业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00		
	其中：财政拨款		18.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目标	为做好全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保障工作，通过完善慈善表彰奖励制度和慈善人才培养，加强慈善从业人员劳动权益保护和职业教育培训，加大慈善工作的宣传力度,开展慈善主题活动，诠释慈善成果，搭建慈善平台，预计投入 18.00 万元，以达到提升全市慈善事业发展的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活动总用款数	<=30000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慈善活动开展次数	>=1 次	20
		质量指标	活动主题符合度	>=100%	10
		时效指标	培训开展及时率	>=80%	5
			活动人员签到表整理及时率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与慈善事业积极度	>=8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活动人员满意度	>=90%	10

项目名称		2025 年长春市社会组织公益服务中心（长春市社会组织孵化基地） 自筹资金项目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 目标	贯彻落实全省民政工作会议精神，搭建社会组织孵化平台，促进公益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汇聚资源推进基层治理创新发展，调动社会力量投身公益事业，推进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充分利用预算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计费用指标	<=35.84 万元	10
			造价费用指标	<=6.2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覆盖面积	=4618.26 平方米	10
			项目覆盖层数	=9 层	10
		质量指标	部门正常运转率	>=85%	10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及时率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慈善事业发展效益	良好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人员满意度	>=90%	10

项目名称		长春市社会组织服务中心敬老餐厅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 目标	增加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供给，发挥示范引领作用，解决高龄老人做饭难、吃饭难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老年人人次	> =10000 人	10
			开展全市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项目	=1 个	10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达标率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参与积极程度	> =85%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1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678.10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了 497.46 万元,增加 275.39%,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8.10 万元,单位资金收入 500.00 万元;支出预算 678.10 万元,比去年增加 275.39%,主要原因是由于新增大型建设项目导致预算增加。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5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8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77 万元。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678.1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46.10 万元,占 95.28%;上年结转 32.00 万元,占 4.72%。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8.10 元,占 24.47%;其他收入 488.00 万元,占 75.53%。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20.00 万元,占 62.50%;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12.00 万元,占 37.50%。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678.1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658.10 万元:基本支出 141.10 万元,占 21.44%;项目支出 18.00 万元,占 2.7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500.00 万元,占 75.98%;上年结转结余 20.00 万元,项目支出 20.00 万元,占 100.00%。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78.1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58.10 万元，上年结转 20.0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5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8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77 万元。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8.1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58.10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140.10 万元，占 88.61%；项目支出 18.00 万元，占 11.39%；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28.98 万元，占 92.06%；公用经费 11.12 万元，占 7.94%。上年结转结余 20.00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20.00 万元，占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0.51 万元，占 90.12%，主要用于职工工资等相关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4.82 万元，占 2.71%，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2.77 万元，占 7.17%，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8.9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8.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11.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15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15 万元；上年结转 0.0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4 年预算数相同。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00 万元；上年结转 0.0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4 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接待费 0.15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15 万元；上年结转 0.0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4 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00 万元；上年结转 0.0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4 年预算数相同。

八、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项目支出预算二级项目共计 3 个，总额共计 538.00 万元。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8.00 万元，占 3.35%；上年结转 20.00 万元，占 3.72%，单位资金 500.00 万元，占

92.94%。本年财政拨款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00 万元，占 100.00%。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1）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5 长春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为 1495.00 万元。

（2）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去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3）预算绩效情况及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5 年确定 3 个二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538.0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

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

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 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